

铜陵学院院长办公室文件

院办〔2024〕39号

关于成立铜陵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专家委员会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、各部门：

为贯彻落实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》安徽省教育厅《安徽省普通高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》《铜陵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》（修订）等文件精神，加强教材建设与管理，经研究决定成立教材建设与管理专家委员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学校成立教材建设与管理专家委员会，在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工作。教材建设与管理专家委员会主任由分管教学工作的校领导担任；副主任分别由党委宣传部、教务处主要负责人担任；成员由各二级院（部）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以及相关学科专业领域专家等组成。教材建设与管理专家委员会

办公室设在教务处，办公室主任由教务处主要负责人担任。

二、主要职责

1. 贯彻落实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领导小组的决定，组织制定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的规章制度，并检查实施执行情况。

2. 做好教材建设的咨询指导、编写选用、规划立项、审核评估等工作，严格把握教材的政治方向、价值导向和学术质量。

3. 检查教材选用的规范，确保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的统一使用，重点对人文社科类教材、境外教材、自编教材的选用进行政治把关、学术把关。

4. 组织校级优秀教材奖的评选，做好国家级、省级规划教材、优秀教材的遴选、推荐等工作。

5. 对各教学单位的教材建设与管理工作进行督查，总结教材建设与管理的经验，并对下一阶段的教材建设与管理工提出意见。

